

热面飘香

□丛小钰

私人聊天

我的家乡，是位于吉林省中东部的一个小县城，虽然没有大城市的繁华，却有着自己独特的魅力。在这里，有一种特别的美食——热面，令很多享受过这种美味的人念念不忘。

热面，其实就是冷面热汤，是朝鲜族冷面的改良版——细细的面条，热气腾腾的面汤，吃的时候，通常会添加一个或者两个茶叶蛋，将蛋黄用勺子碾碎，混合在热汤里。如果你爱吃辣，可以向热面中添加半勺辣椒油或干辣椒面，最好再倒入几滴米醋。然后，用筷子轻轻挑起一小缕，送入口中，鲜香浓郁的快感顿时涌上心头，美好的滋味在舌尖流转。

无从考究冷面为什么会以这种热汤的形式产生。大约在30年前，第一家热面馆，悄然出现在县城中心市场的大门旁。门面不大，每天食客络绎不绝，热面成了让人忍不住想再来一次的美食，好吃到让人沉迷。由于太过可口，有传言说店家在熬制热汤的时候，向里面加了罂粟壳提鲜，有好事者将这店举报到相关部门。最终，经过抽检，证实此事子虚乌有。

当时，一碗热面售价1.5元，茶叶蛋五角钱一个，一碟拌菜1—2元钱。尽管价格很便宜，但在那个年代，我们不可能经常去吃，只有在节假日或者特别的日子，才去放肆地吃一碗。

参加工作后，实现经济自由的我，经常和同事光顾热面馆。常常，中午时分，我和几位同事组团去吃热面。热面馆的环境很简陋——铺着塑料布的长条桌子、塑料凳子。即便如此简单，



依然难以抵挡我们去吃热面的热情。后来，由于工作调转，我到毗邻县城十几公里的一个城市工作，但热面依然时时牵动着我的味蕾。

有一年春天，我和几位朋友相约，一起回去吃热面。那天，天气阴沉沉的，但想到马上就能吃到热乎乎的热面了，心情竟然明媚起来。其中一位朋友先到热面馆，占座、点面、点菜，因为热面馆经常出现排队现象，先到的人必须得占好位子。席间，几位朋友回忆往事，尤其是忆起当年结伴吃热面的情形……在回忆中，我和朋友风卷残云般将几碗热面吃光，连热汤也喝尽，那阵势，仿佛多少年没有吃过可口的饭菜，而且直呼：“还是当年的味道！走遍万水千山，吃过珍馐美味，还是家乡的热面最好！”

而我，自从到城里工作，便不止一次向现在的同事、媒体同行推荐热面。

有一次，我给绘声绘色地向媒体同行描述热面如何可口、如何让吃过的人难忘。几位媒体同行满腹狐疑：“至于这么好？”

“确实好吃，令人垂涎，别的地方没有！只有在无可复制的小县城，才成就了这种独一无二的美食。”我说。

在我的强烈推介下，几位媒体同行终于按捺不住“吃货”的心，跟随我驱车前往县城。那天，在一家热面馆，每个人一碗热面，外加一个茶叶蛋，还点了几盘拌菜、几碟炒菜。可是，同行们几乎是在看着我吃得热血沸腾。

“没有你描述的好吃。”

“口味一般。”

听着大家的议论，我有点忿忿：“怎么不好吃啦？全县人民一致认为，这热面是最好吃的！”我据理力争。不久，我跟几位作家朋友提及了热面的事情，告诉他们热面的好吃程度胜过饕餮大餐。几位作家朋友不相信，于是，一天中午，我们驱车20多分钟，终于落座在县城的一家热面馆里。依然是加蛋热面、拌菜和炒菜。可是，整个用餐过程，作家朋友几乎就是在看着我吃得津津有味。

“你们怎么不吃呀？”我问。一位作家朋友说：“不是打击你，这热面的口感很一般。”

听了她的话，我有点受伤，急忙争辩：“那是你们山珍海味吃多了，所以觉得这热面普通……”

还有一次，闺蜜要请我吃饭，问我最想吃吃什么？我脱口而出：“世间美食，莫过于一碗家乡的热面。”

闺蜜忽然来了精神：“你总说热面好吃，今天，咱们就去满足心愿。”于是，我们驾车前往。不一会，我们便出现在县城的一家热面馆里。当散发着袅袅鲜香气息的热面端上桌，当我大快朵颐地吃着面条，闺蜜却只吃了几口，便放下了筷子。

我忍不住对闺蜜说：“这热面必须趁热吃，凉了就不好吃了。”

闺蜜说：“我吃过很多种面，比如延吉冷面、武汉热干面、山西刀削面、兰州拉面、重庆小面、意大利面、乌冬面……都是有名的面，这热面算是哪个派系呢？”

我说：“起码属于东北美食系。只要好吃，何必在意什么派系？你没听说过吗？最称心的美食，只会出现在民间，在一个遍寻不着的处所，在最市井的街巷里，往往藏着人间最好的美味。”

闺蜜看着我，忽然感慨地说：“你吃的其实不是热面，而是一种情怀。”

或许吧。从年轻时到现在，很多年过去了，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收入的增加，热面的价格增长到了10元钱一碗，留在记忆中的味道，却始终没有改变。

据说，人在小时候，有些食物温暖了胃，胃便会记得那个味道，味蕾便会恋上那个美食。美食给一个人带来的，不仅仅是味蕾的满足，更是一种情怀，一段回忆，一片乡愁，一种人生。

闺蜜也好，媒体同行也罢，由于不是家乡人，很难体会到我对家乡热面的喜爱。这些年，我吃过很多美食，家乡的热面却时时萦绕在我的心里。这种鲜美的味道，已经在漫长的时光和对家乡的怀念以及年轻时的回味中，融为一体，才下舌尖，又上心间。让人分不清，哪一个才是滋味，哪一个才是情怀。

有人说，美食和人生，不分家，品尝美食犹如品味人生，享用家乡的热面亦如此。作为在这个小县城生活过的人，不论走多远，不论离开多久，都会挂念那里。

当热面散发着鲜香气息，出现在面前时，总会恍然，什么叫烟火人间风味长存。

算起来，又有好长时间没有吃到那一碗热气腾腾的热面了。午夜梦回，忽然又想起了这种美食。找时间，真得回去一趟，毕竟，生活不只诗和远方，还有家乡的热面。

人生况味

如水拂过

□谭万禹



母亲去世了。都说时间是治疗悲伤的良药，可于我而言，却谈不上良药。三个月了，母亲的音容没有一天不萦绕在脑海里，时不时还会和母亲在梦中见面，甚至在梦中嗔怪母亲怎么就和我开了这么大的玩笑。梦一醒，悲伤依旧，思念依旧。母亲以97岁高龄辞世，按世俗来说是喜丧，所谓“喜”应该是指不再拖累已不年轻的子女，不矫情地说，这个说法没什么不对，可是在精神上，对于从有记忆起就对母亲有着深沉感情的儿女来说，这个“喜”字实在用得褻渎了些。

那天，母亲即将入土安葬之际，我摸着母亲冰冷的脸，终于意识到：此刻过后，真的就再也见不到从来到世上就陪伴我的母亲了，撕裂般的悲痛满溢于心，久久不去。

母亲原本生活在农村，在有了大哥、二哥几年后，随着父亲进城工作而搬家来到县城，之后陆续有了姐姐、我和弟弟。进城后，父亲常年工作在外，家里日常生活几乎都是母亲操持，连户口本上的户主一栏都是母亲的名字。父亲参加革命较早，工资比普通干部和工人要高一些，但父亲是长子，叔叔和姑姑的婚事、奶奶从病重到去世，这些事情在上世纪60年代连成了一串，所以家里的日子一直过得紧紧巴巴的。母亲是通过临时工积极踏实肯干转成了国营职工，我从来就没见母亲请过什么病假、事假，哪怕发高烧、浑身寒战时也还是坚持在工作岗位上。而母亲在家里的那种操劳，今天的人不要说做，怕是连想象都难了。

就说一件事吧。1967年，爸爸还在外地任职，两个哥哥因事走不开身。买秋菜的时候到了，那个年代家家都是靠着足量而便宜的大白菜维持一整个冬天。别人家往往会是两个甚至更多有干活能力的人来做这事而且早就完成了，母亲却只能利用下班后的时间，一个人用手推车拉着5岁的我去郊外菜地买白菜。母亲带着我，是因为我虽小，坐在车上却能起到看管作用，不会有人为了偷车而把小孩拉走的。天已渐黑，上了一天班的母亲忙着装车，拉着满满一车白菜走在不怎么平坦的土路上，车上的我坐在白菜上，母亲肩上挎着背带，躬身艰难行走的一幕一直深深地印在我的记忆里，直到今天，我都在懊悔自己的少不更事——为什么不下来帮母亲推一下？哪怕下车走在地上也能减轻点负担呀！要是再大几岁该有多好！秋天，天黑得也快，到家时已是户户点灯，唯独我家没电，姐姐抱着饿得哭闹不止的弟弟在门口着急地盼着我们，姐姐那时才8岁，能看护着家和弟弟已不是今天的同龄孩子做得出的了，哪里还会生火做饭呢？饭点早就过了，满屋都是黑暗冰凉，母亲打开灯，疲惫地靠坐在炕沿边上，叫姐姐拿上一只大碗说：“去你张婶家借点面吧，做点疙瘩汤。”疙瘩汤做好了，我们都大口小口地喝个不停，母亲却靠坐在那儿，可能连吃饭的力气都没有了。

1971年，父亲落实政策回到县城工作，两个哥哥都当兵在外。父母的工资负担着家里的五口人，细粮油水明显增多了，甚至有成堆的鸡蛋偶尔可见。可是，不测风云让人猝不及防，好日子转眼就没了，1974年父亲因心梗去世，46岁的母亲不得不面对着天塌般的局面。家里的经济状况随着父亲的离世断崖式下降，靠着母亲的工资和组织给我们三个的未成年子女生活费，母亲又踏上了艰难的漫漫长途，支撑她的是一个信念——把我们都抚养长大。

母亲没念过书，几乎不识字，就连“孙会文”的名字还是婚后父亲起的。但受娘家和父亲后来的影响，母亲对子女的教育格外重视。母亲对于我们在学校的一切事项都是无条件支持，新学期的学费，母亲一定会提前备好，哪怕是借，我们家的孩子也永远都是最早交学费的那一批。我们也确实都没让母亲失望，自1977年恢复高考就陆续离家读书，直到1990年弟弟硕士毕业才结束了我们这一辈人的校园生活。

母亲年轻时曾有人给算过命，结语是命好，而且是越到晚年越好，这个说法我很早就知道。父亲去世时，母亲觉得这命算得简直是扯，中年丧夫还怎么命好呢？母亲晚年时，提起这事时常说“原来后半句还挺准的”。母亲性格中让我最敬佩的是坚韧，印象里没怎么听母亲说到“我”这个字，诸如“我累了”“我不舒服了”这类话，她对自己似乎有意无意在忽视。母亲的晚年，我们经常陪母亲出行，“北上广”不必说，90岁那年还去了一趟港澳。

母亲从娘家继承了长寿基因，在我们家族中寿命最长，晚年时常流露出寂寞的话语。除了尽可能地陪伴外，我宽慰她：“长寿嘛，同辈自然越来越少，好在您身体好。”我一直很有信心母亲可以成为百岁寿星，无奈，从轮椅到卧床，多次的住院还是未能留住离100岁已越来越近的母亲的脚步。

母亲92岁时记忆开始减退，从说话条理不清到忘记熟人，我虽有心理准备，但还是不敢相信有一天母亲会不认识我。去年起，母亲逐渐叫不出我的名字了，语言功能也丧失了，但眼神里看得出来是认识我的。每次坐在母亲身边和她搭着话，虽然得不到什么回复，但我心里还是很踏实的——我还有母亲在呢，我是有根的！那天，母亲的心电图变成平直后，我一直抚摸着母亲由温暖而逐渐变凉的脸庞，我不敢面对的事终究还是成了事实。是的，母亲来过，在我的世界如水拂过。

母亲没念过书，几乎不识字，就连“孙会文”的名字还是婚后父亲起的。但受娘家和父亲后来的影响，母亲对子女的教育格外重视。母亲对于我们在学校的一切事项都是无条件支持，新学期的学费，母亲一定会提前备好，哪怕是借，我们家的孩子也永远都是最早交学费的那一批。我们也确实都没让母亲失望，自1977年恢复高考就陆续离家读书，直到1990年弟弟硕士毕业才结束了我们这一辈人的校园生活。

母亲年轻时曾有人给算过命，结语是命好，而且是越到晚年越好，这个说法我很早就知道。父亲去世时，母亲觉得这命算得简直是扯，中年丧夫还怎么命好呢？母亲晚年时，提起这事时常说“原来后半句还挺准的”。母亲性格中让我最敬佩的是坚韧，印象里没怎么听母亲说到“我”这个字，诸如“我累了”“我不舒服了”这类话，她对自己似乎有意无意在忽视。母亲的晚年，我们经常陪母亲出行，“北上广”不必说，90岁那年还去了一趟港澳。

放山人

□薛成龙

终肩负起把头的重任。

放山人的生活艰辛而枯燥，他们通常要背着沉重的行囊，穿梭在入迹罕至的深山老林，寻找着珍贵的人参。随时需要应对暴雨、泥石流、大雪等自然灾害的威胁，还要防范狼、虫、虎、豹等野生动物的攻击，同时还要克服突发疾病和伤痛困扰。在艰苦的采参过程中，大家始终团结一心，相互扶持，共同面对大自然的挑战。

崔把头告诉我们，放山人最快乐的时候，就是发现人参的那一刻。每找到一株人参，都会小心翼翼地挖，生怕伤了它的根须。“放山不仅仅是采参，更是一种对大自然的敬畏和守护。”崔长安说。

长白山采参习俗作为传统民俗，在2008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被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崔长安是“长白山抚松县开山习俗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野生

峰无际涯

□师晓晖

连接红石峰的是无际无涯的天。天蓝得醉人，一如稀世蓝宝石穹空铺排，白云优雅地漫步，阳光穿透云层，慢悠悠地落下来，树上、果上、参上、叶上，顿时披上万丈光芒，交错层层生机。

峰不来见我，我自去见峰。一个晴好的日子，我踏上了去红石峰的旅程。时间仿佛静止，红石河将最美的秋色收入囊中，空气中弥漫着硕果的香甜，峡谷漂流的摩托艇驶来，轰鸣声打破峡谷的宁静，由远而近，水花飞溅，一圈一圈波纹四散荡漾，游客们纵情演绎速度与激情，释放郁积胸间的疲倦。

沿着天然古道往上走，艳红的枫叶铺满古道，一片一片，沾染了泥土，也沾染了游人的脚印，像久不翻动的初恋情书，皱巴、发黄，也许还沾染着弯曲的泪痕，寄托着叶对树的思念。红石峰三面有高大的桦树、枫树、松树、榆树环绕，浓荫蔽日，喜荫的灌木、苔藓肆意生长，或许，还有人参，在某处土地中吸收大地的灵气，悄然积蓄生长的力量。峰的另一面是绝壁，裸露的灰色显得突兀，就像武林中人佩戴的锋利的宝剑，出鞘刹那，寒光刺眼，突兀奇崛。正是这面峭壁悬崖，成就了红石峰的独特气质——集地质公园和森林公园于一身，是大自然对延边的厚爱，更是延边人的一块宝地、福地。

多年前，我曾经到访过红石峰。那时，我刚刚毕业，与几个朋友结伴“穷游”，看山看水，与枫树对话，跟榆树拥抱，有时，还要跟松鼠来一场不期而遇的赛跑。年轻真好呀！我们有用不尽的力气，追松鼠也不觉得累。我们站在1200米的峰顶，向白云招手，试试“手可摘星辰”的意味，对着森林大喊：“我来了——”然后，几个人嘻嘻哈哈下山，津津乐道许多年——那时，相机、手机还是稀罕物，可惜得很，我们没有留下一张照片。随着岁月的流逝，当年一起来的朋友，分布在天南地北，有在广州的、在上海的、在重庆的……虽然大家都在一个微信群里，过年过节在群里打招呼、发红包、开视频，表面的热闹掩不了距离带来的伤感。何时再见面呢？这个问题，成了纠缠于我们心中的结。我们心里都明白，大家都已经成家立业，各有各的家，上有老下有小，琐事缠身，工作压力也挺大，也许，

五年、十年都难以凑齐。聚会这个词，变成了成年人的一道暗伤，相互之间，也只能在心中牵挂，在群里问候。

太阳慢慢移动，风的影子在山中摇晃。我打开群视频，呼唤朋友们回忆青春——这是我们的青春啊！微信群里，发出一阵躁动，大家接了视频，看见我站在红石峰顶，就兴奋起来，有让我喊山的，有让我采几片枫叶寄过去的，还有朋友怂恿我，让我学着当年的样子大喊“我来了——”这些朴素的愿望，我都一一回复：“满足。”喊山的时候，群里一片寂静，我不知道，朋友们是不是回到了当年的快乐时光。而回答我的，是满山涌动的风。我的眼眶湿润了，少年不识愁味的纯真快乐，再也回不来了。

关了群视频，我在石头上坐下。是的，刚才心潮起伏。为逝去的青春，也为延绵的友情。抬起头，不让眼泪掉下来，天空的白云一如既往地地逍遥着，太阳一如既往地地移动着，它们并不因为我的心情而改变路线。时间，太阳，永远不会倒流，就像我们的人生，每一刻都是现在进行时。

心慢慢安静下来。起身，踽踽独行。下山的路，比上山的路难走。山峰渐远，河水悠然，怪石遍地。行走山与水之间，会想很多——关于大自然，关于感情，关于哲学和历史，都适合在这样的时刻，做深入思考。

或许，看星星、听风声、赏夜色，洗涤心灵的灰烬，打扫人生的阴霾，给自己、也给人一个阳光的形象，是一种人生态度。

红石峰，我心中峰无际涯的地方！

私人情怀

